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111年8月29日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紀錄

一、主席確認出席人數:應到人數:183人，實到人數:172人

二、確認議程

三、確認110學年度第2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一、案由:有關本校服裝儀容規定修正案，提請討論。

◎本提案照案通過。

提案二、案由: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提請討論

◎本提案照案通過。

四、校長校務報告

五、家長會長致詞

六、教師會報告

七、各處室工作報告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人 曾蘭嵐主任

案由:修訂111學年度教師協助校務酌減總時數之分配，提請討論。

總投票數:109票，贊成:103票，不贊:8票，廢票:1票

本提案照案通過

提案二:提案人 思盈盈組長

案由:新北市111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案，提請討論。

總投票數:122票，贊成:119票，不贊:1票，廢票:2票

本提案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人數統計表

111.8.29

頁數	科別	應到人數	實到人數	備註
1	國文	21	21	
2	英文	12	12	
3	數學	14	12	
4	生物、健康教育、理化	13	11	
5	公民、地理、歷史、體育	17	16	
6	童軍教育、生活科技、家政、美術、表演藝術、音樂、輔導活動	19	18	
7	地球科學、特教、電腦、幼兒園	28	24	
8	行政人員、工友	20	20	
9	家長代表		1	
10	代理老師	39	37	
	出席人數合計	183	172	

應到人數：183 人

實到人數：172 人

確認110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末校務會議提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討論:

提案人:學務處-古德龍主任

提案一、案由: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校外教學實施計畫，提請討論。

◎本提案經學務處提案人撤銷本案。

提案二、案由:有關本校服裝儀容規定修正案，提請討論。

◎本提案照案通過。

提案三、案由: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提請討論

◎本提案照案通過。



校長室報告



報告人　梁坤明

校長室報告

一、歡迎新加入江翠國中的夥伴，也請各處室介紹異動的夥伴，大家同在翠中工作是一種緣份，希望因為大家的努力付出，讓翠中的孩子有更好的成果展現，更受到家長及社區的肯定，一提到江翠國中就豎起大拇指的讚賞。

二、感謝許多同仁在暑假辦理與支援各項事務，讓許多的活動可以持續地進行。

謝謝暑假期間擔任暑假課輔的師長們為學生提供不間斷的學習機會。



校長室報告

三、這個暑假因為學生團隊表現太優秀了，獲得許多的表演邀約與機會，如7月29日新北市校長交接典禮舞蹈班與管樂團的表演；8月6日管樂團在兒藝節的表演；戲劇社也獲藝術教育館邀請演出，以錄影方式在網站公演。

四、本校改建啟用典禮中，幼兒園與管樂團的表演，這些活動與表演，都非常感謝老師、指揮特別再花時間加強與訓練，讓學生表現獲得最多的掌聲，也是最佳的表演機會。




2022 新北市兒童藝術節
怪獸宇宙
8/14


新北學Bar
校園開箱趣
開啟時光任意門、打造夢幻新樂園
江翠國中




More Fun Reading

校長室報告

五、目前有操場跑道工程在進行，頂樓太陽能板及未來光電球場的工程、教室觸控螢幕的招標...等大工程，請老師們幫忙想想有哪些設備需要再充實的地方，繼續爭取經費補助，讓教學與學習更為便利有效。

六、學校的進步需要大家一起認真努力，建設不易，要摧毀比較容易，家長和社區等都給了我們很多的鼓勵與肯定，在大家共同努力下，江翠國中一定會有更好的發展。



校長室報告

七、本學期還是請大家緊扣三大面向：

1.品性行為讓家長可放心。

2.學業成績讓家長有信心。

3.師生健康讓家長很安心。

八、疫情變化快速，感謝大家也能在最短的時間內迅速的因應與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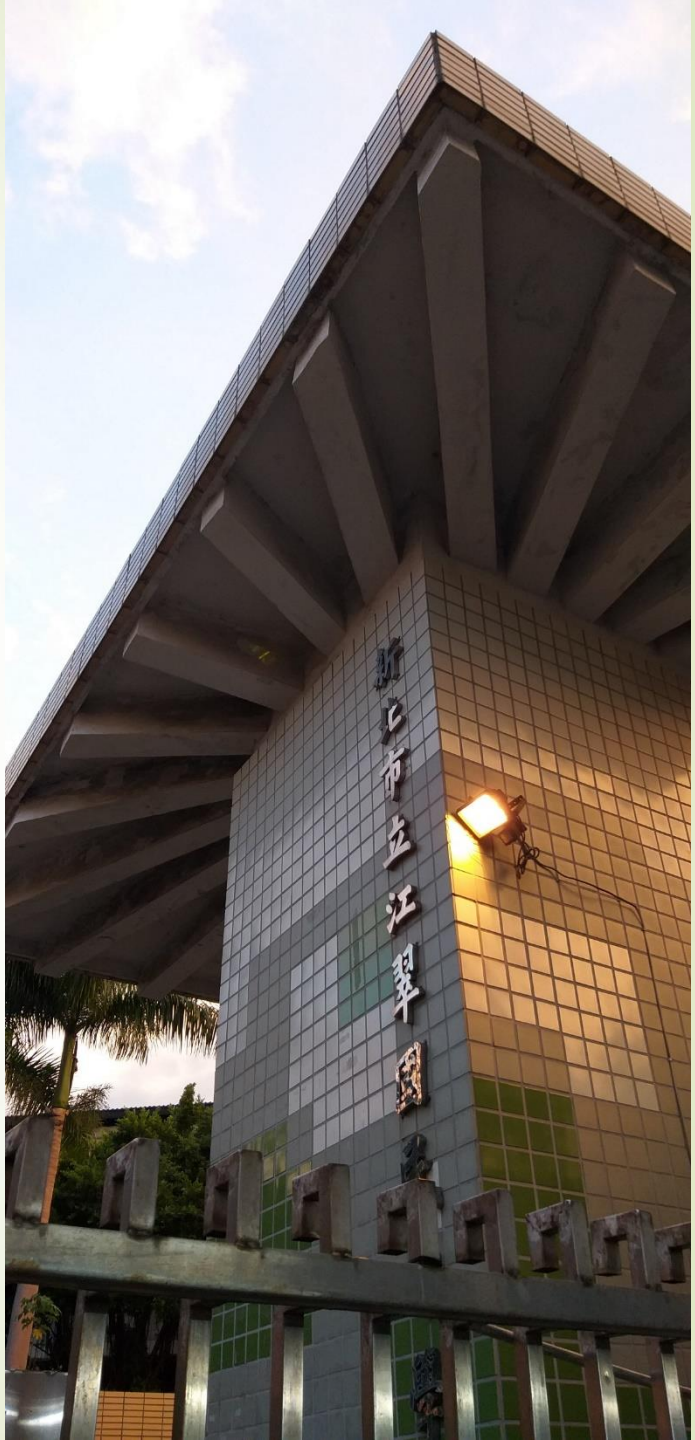

校長室報告

感謝大家的努力

祝大家在新的學年

有美好的開始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家長會報告







家長會長：楊婷方

家長會長報告

一、家長會再次謝謝大家的努力，擔任家長會長職務參與江翠國中從110年到111年的翠中大小事，陪同參與各項活動，進軍國賽勇奪佳績，見證校舍及萌翠樓啟用，更加愛上這美麗校園，也讓家長更知道江翠國中的好。

二、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很多的重要活動都取消及暫停，少了許多的回憶，但多了與家人相處的時間，但對於這疫情帶來的改變，我們要一起努力克服及面對因疫情所帶來的不便及習慣，大家一起加油!

三、再次感謝大家為江翠國中的孩子們所做的努力與付出，謹代表所有家長們感謝，再感謝。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教師會報告







教師會理事長：洪明岳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教師會組織

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
會費1000元、會員數54人

雙北教育產業工會
會費200元、會員數88人

江翠國中 校教師會
會員數112人



江翠國中 校教師會

會員代表大會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教師會組織介紹

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 http://www.ntptu.org.tw/



互助基金 新北市教育人員產業工會

New Taipei City Teacher's Association

連續、6個月內、主動申請

祝賀金

退休祝賀金
- 連續入會滿10年，或自100年起皆為會員。
- NT.1200元。

生育祝賀金
- 連續入會滿3年。
- 每胎NT.1000元。

結婚祝賀金
- 連續入會滿3年。
- NT.1000元。

慰問金

身故慰問
- 連續入會滿3年。
- 由法定繼承人領取
- NT.2100元。

植物人或半身以上癱瘓
- 連續入會滿3年。
- 由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認定，最高2000元為限。

首次罹癌
- 連續入會滿3年。
- 由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認定，最高2000元為限。

車禍住院超過3日
- 連續入會滿3年。
- 由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認定，最高2000元為限。

車禍骨折
- 連續入會滿3年。
- 由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認定，最高2000元為限。

其他重大疾病或意外情況
- 連續入會滿3年。
- 由本基金管理委員會認定，最高2000元為限。

校園教學事件賠償扶助金

校園教學事件
- 每會員每年補助一次為限。
- 故意違法不予補助。
- 事件發生時及申請時均為會員。
- 補助金額由本基金管理委員會審酌和解金額及法院判決金額議定之。
- 須為本會協助輔導之案件。

現場



♦校園教學事件，本會將派專業法務人員到場即時協助會員！

(本會視案情需要派出)

申請注意事項：

1. 本會互助基金辦法已自民國109年01月01日生效。
2. 申請期限：
   - ① 祝賀金、慰問金：事實發生後6個月內。
   - ② 校園教學事件賠償扶助金：和解或判決後6個月內。
3. 申請人：
   - ① 祝賀金、校園教學事件賠償扶助金：應由本人申請。
   - ② 慰問金：視慰問金性質由本人、法定繼承人提出申請；特殊狀況得由配偶或二等親內血親代為申請。
4. 作業流程：
   - ① 填寫申請表(由本會網站下載)。
   - ②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③ 備妥上開資料後郵寄或親送自本會。

教師會組織介紹

雙北教育產業

- 上級工會：全國教育產業總工會
- 訴訟補助、不限公務
- 台灣大哥大優惠
- 教師團體意外險
- 高鐵1%現金優惠（需輸入統編）

教師會組織功能

評鑑簡單化、自主性

- 特教評鑑納入學校評鑑
- 辦理SUPER教師選拔
- 校務評鑑簡化
- 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課程教學環境提升

- 特教代理教師全額特教加給
- 申請育嬰留停要件放寬
- 成功爭取放寬兼任行政 教師國旅卡休假補助
- 私校退撫增額提撥
- 選務補休二天

團結內部能量

建立溝通管道　　拓展外部力量

捍衛合理權益

學校教師會

新北市教師會

全國教師會

教學環境最優化

- 國中高中科科等值
- 國中教師編制每班2.2
- 爭取中小學教室應裝設冷氣

教師甄選公開化

- 教師聯合甄試需經教評會審議
- 教檢考後應公布試題
- 學校教師甄選科目及缺額應經教評會同意

參考資料來源：全國教師會



Make Learning More Fun

第27屆理監事名單

理事主席：洪明岳

總幹事：張綺芳

理事：謝惠珠、楊翠蓮、林貞君、楊宗錦、林珍貝、江儒源、許洛菁

監事主席：楊富雄

監事：呂家軒、蔡志聰



教師會的　2個期待1個祝福

期待 從溝通找到學校和教師的平衡

期待 從合作謀求學生與老師的利益

祝福 新的學期

我們江翠國中校運昌隆

我們老師教學愉快



Make Learning More Fun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初校務會議
教務處工作報告





報告人 曾蘭嵐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教務處兼職及協助行政人員

行政組別	組長	業務協助
教學組	柯佳蓉組長	謝惠珠老師(協行) 蔡昀志老師(協行) 吳孟潔小姐(幹事)
註冊組	龔麗蘋組長	蔡淑玲小姐(幹事) 9/12後，由林禾秦小姐接任
設備組	蔡志聰組長	陳恬伶老師(閱推) 楊瑞卿老師(閱推)
資訊組	梁智勇組長	
自造科技中心	蔡勝安組長	賴雲立老師(助理)



111 學年度班級與教師編制數

各類班級數統計									
年級 \ 班別	普通班	舞蹈班	體育班	小計	資優班	資源班	特教班	小計	共計
七年級	14	1	1	16	1	2.66 (特教組提供)	2 (特教組提供)	4.66	(集中式班級數)
八年級	17	1	1	19	1				
九年級	16	1	1	18	1				
班級數小計	47	3	3	53	3				55

- 教師編制員額數(不含身障類班)　2.2人x47班＝103.4人
- 本校**應有教師數**:普通103人+舞蹈9人+體育班9人+資優班9人+身障資源特教班13人+專輔3人(+外師1人)＝**146(+外師1人)**人
- 本校目前**現有教師數**(代理教師35位、兼課教師23位、退休兼課11位)正式教師**116**位-含留停和借調)



Make Learning More Fun

介紹新進教師

科別	姓名	
國文科	曾育雯老師	111學年度內湖國中介聘
外師	Dillon老師	



介紹實習教師

科別	姓名	教學實習	導師實習	專輔實習
輔導活動科	杜耘慈老師	羅巧玲老師	林珍貝老師	彭荻老師
輔導活動科	徐麗佳老師	張瑞珍老師	楊富雄老師	蔡甯老師
輔導活動科	林妤儒老師	劉燦瑜老師	江儒源老師	劉燦瑜老師
生活科技科	林芘薇老師	蔡勝安老師	吳煜銘老師	



最　新　政　策

0823新北教國字第1111558917號函

主旨: 檢送「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核定本)，並自111年2月1日生效。

重要內容:

1. 國民中學兼任及代課教師(校內、外)鐘點費調至378元。
2. 補發鐘點費部份另函通知。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一)

■ 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實施對象:校長及全體教師（含兼任行政教師、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

校內公開授課：

一、辦理場次：校長及全體教師每學年至少辦理1場次。

二、期程作業：依預定辦理公開授課時間於學校校網進行填報公告。

上學期辦理者應於9月30日(五)前填報完成；

下學期辦理者應於3月31日(五)前填報完成。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二)

- 因應各處室需求，有關學期成績單備註欄文字說如下：

（一）本成績單僅供通知學生成績之用，成績如有疑慮，請於111年**9月14**日(三)前洽**教務處註冊組**查詢、更正，之後由**註冊組**重新列印。

（二）日常生活表現部分若有疑慮請洽詢學務處生教組或訓育組，進行系統內容更正，之後由導師重新列印，學務處核章後，交學生帶回。

- 教師課表如有調動需求者，請於**第一週8月31日(三)**下班前提交申請表。

調動後的課表將於 **第三週9月12日（一）正式實施**。



有關成績評量補充規定修訂內容(2)

108年12月2日修訂公布

十四、學校學生修業期滿，經小組審查符合下列規定者，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出席率：除公、喪、病假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學習期間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二）獎懲：學生經獎懲抵銷後，未記滿三大過。

（三）領域學習課程成績：（未含彈性學習課程成績）

2、國民中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健體、藝術、綜合、資訊科技等八大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有關成績評量補充規定修訂內容(2)

108年12月2日修訂公布

➔補考作業僅限國、英、數、社、自五科。

➔其他科目如若成績不及格，無法補考。

影響：

1.畢業：無法達到領取畢業證書標準(八大領域中，4個領域及格)

2.升學：多元學習表現-均衡學習部分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三)

- 新生數位學生證：感謝七導的配合，大致上已順利完成前置作業。
- 畢業生基本資料校正：攸關111學年度公立高中優先免試、高中職五專免試入學與身份證申辦事宜，請九年級導師協助指導學生進行身份證字號、監護人姓名與聯絡住址之校正。
- 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低收、中低收入戶及身障子女、身障及家庭重大變故)學生補助申請，敬請導師務必費心，如有疑問請洽註冊組。
- 本土語列入正式課程：111學年度七年級生必修，開辦閩南語、客語、台灣手語、阿美族語、太魯閣語

112學年度七八年級生必修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四)

- 以111年度加強教育會考減C-擴B-增A策略的實施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0～111年會考統計資料

年度	學校	人數	國文			英語整體			數學			社會			自然			五領域總計		
			待加強	基礎	精熟	待加強	基礎	精熟	待加強	基礎	精熟	待加強	基礎	精熟	待加強	基礎	精熟	待加強	基礎	精熟
110年	全國	199399	14.63%	64.81%	20.57%	28.27%	49.05%	22.68%	26.92%	49.21%	23.86%	14.59%	68.22%	17.19%	22.35%	61.05%	16.60%	106.76%	292.34%	100.90%
	該校	467	13.49%	64.03%	22.48%	28.63%	49.15%	22.22%	23.98%	49.68%	26.34%	12.45%	67.38%	20.17%	19.87%	61.97%	18.16%	98.42%	292.21%	109.37%
	差距		-1.14%	-0.78%	1.91%	0.36%	0.10%	-0.46%	-2.94%	0.47%	2.48%	-2.14%	-0.84%	2.98%	-2.48%	0.92%	1.56%	-8.34%	-0.13%	8.47%
111年	全國	192413	13.80%	61.97%	24.23%	27.83%	50.47%	21.70%	26.69%	48.25%	25.06%	13.80%	68.59%	17.61%	20.62%	63.72%	0.00%	102.74%	293.00%	88.60%
	該校	414	16.67%	58.21%	25.12%	29.95%	52.17%	17.87%	27.78%	49.76%	22.46%	15.22%	69.57%	15.22%	20.34%	63.44%	16.22%	109.96%	293.15%	96.89%
	差距		2.87%	-3.76%	0.89%	2.12%	1.70%	-3.83%	1.09%	1.51%	-2.60%	1.42%	0.98%	-2.39%	-0.28%	-0.28%	16.22%	7.22%	0.15%	8.29%
2年差距平均			0.87%	-2.27%	1.40%	1.24%	0.90%	-2.15%	-0.93%	0.99%	-0.06%	-0.36%	0.07%	0.30%	-1.38%	0.32%	8.89%	-0.56%	0.01%	8.38%
本校排名/全市校數																		64/99	56/99	28/99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五)

■有關學生第八節輔導課方案的辦理

一、鼓勵教師以獨立成班或併班方式進行課後學習輔導，惟需注意學生的意願，並與家長密切溝通。

二、本學年辦理原則如下:

★ 一般班

（一）20人成班。(扣掉資優、學扶)

（二）每週開課五天。

★ 學扶班

（一）6人成班。不超過12人為原則。

（二）每週開課五天。

★ 學習探究班

(一)30人為限。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五)

■有關學生第八節輔導課方案的辦理

七年級課輔人數統計表(參加打V,不參加打X)

班級:	702		導師：	蔡慧美	
座號	姓名	一般生	補助	資優生	學扶生
01	王威元				
02	吳天尹				
03	李秉航				
04	李浚綸				

八年級課輔人數統計表(參加打V,不參加打X)

班級：802					導師：	梁筱筑
座號	姓名	一般生	補助	學習探究班	資優班	學扶班
01	王淞生					
02	吳承軒					
03	李庭鈞					
04	洪翊華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五)

■有關學生第八節輔導課方案的辦理

九年級課輔人數統計表(參加打V,不參加打X)

班級：902　　導師：徐慧婷

座號	姓名	一般生	補助	學習探究班	資優班	學扶班	夜自習
01							
02	葉鼎詮						
03	蔡秉澤						
04	陳亮辰						
05	詹宥熙						
06	華昌昇						

教務重點工作推展說明(五)

■有關學生晚自習方案的辦理

一、辦理原則如下：

（一）欲參與晚自習學生務必同時參加第八節輔導課。

（二）時程：17：00～17：50晚餐（導師+教務處輪值）

（九年級導師一學期支援2天）

17：50～18：30夜息

18：30～21：00晚自習（家長輪值）

（家長一個月輪值1天，家長會志工支援5天）

行政人員全程輪值

（三）條件：10人以上成班。

（四）晚自習地點：215閱覽室



因應疫情變化，隨時上場應變：

- 8月30日開學日，新北市採實體授課為原則，「**實體授課**」、「**線上授課**」、「**分流授課**」等授課模式，依照「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教學授課參考指引」，一個月內完成分流授課演練，為未來疫情可能變化做足準備。

若有學生請防疫假將即準備班級平板及開設固定連結Classroom Meet 同步上課準備

1.以**實體授課**為原則。

2.倘有教職員工生確診而停班或全校停課的情形，則轉型**線上授課**。

3.而**停課後再復課**的情形，則授權學校可以**全校降載**的概念，自主規劃年級、班級**分流授課**。

，讓同學在家觀看公播版學習資源。

線上方式，班級架設攝影鏡頭視訊教學，在家同學同步線上學習。

分流授課，以學校**現有**資訊設備及數位資源為基礎，運用每個班級皆有配發的平板電腦搭配視訊軟體，直接拍攝老師、黑板及教材投影畫面，輔以實體教材或線上資源，兼顧實體與線上學生。

學校都有智慧教室設備，老師現有設備，**就地取材筆電、平板、手機三機**，皆具備有攝影鏡頭、麥克風，**事先規劃好教室空間**、設備擺放位置，**留意畫面寬度**，**混合學習教室**，同時**兼顧在校上課與在家遠距學習的學生**。」



各項工作的推展，有賴大家的

共同協助和配合

希望在大家的努力下，學校能更

(輝煌、美好、幸福、快樂)



Make Learning More Fun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學務處工作報告







報告人 古德龍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111學年度學務處兼職暨相關行政協助人員

(1)訓育組：方彥婷(組長)、廖全涼(副組長)

鄒　平　(幹事)、

(2)生教組：謝俊祥（組　長）　、李元堯（副組長）

黃新凱（協助行政)、葉萃瑜（幹　事）



謝俊祥 (組長)九年級



李元堯 (副組長)七年級



黃新凱(協助夥伴)八年級





111學年度學務處兼職暨相關行政協助人員

(3)衛生組 ：思盈盈 (組長)、張智翰 (協助行政)

校　護 ：陳姵臻、劉錦心

營養師：陳玫靜　午秘：周燕美

(4)體育組：高　嬅 (組長)



111學年度學務處重點工作

1.持續加強學生的生活教育

2.防疫措施及校園整潔衛生

3.體育活動的全員化參與



111學年度第1學期教室配置圖 (111.8.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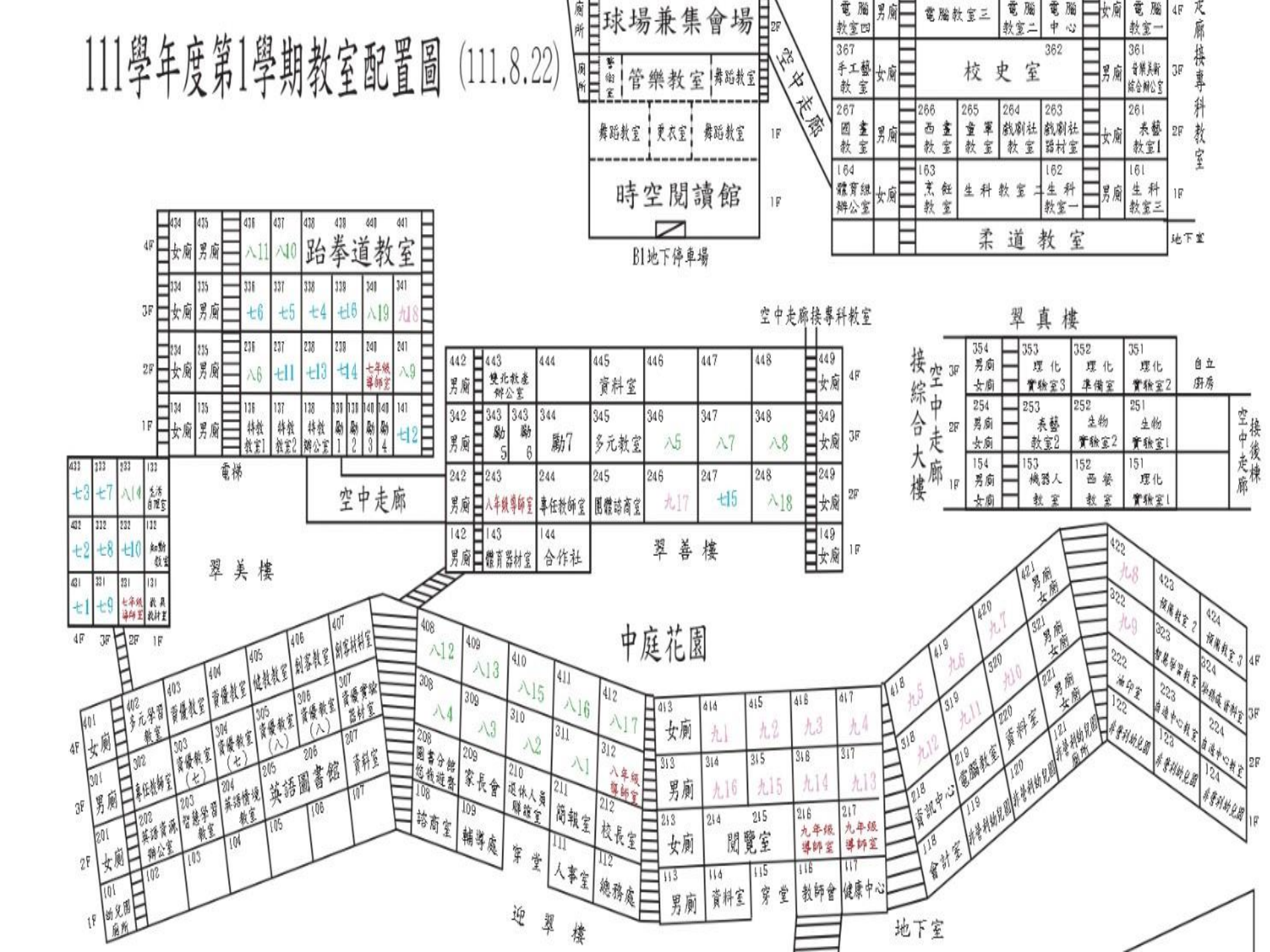

防疫及衛生工作重點

1.把握生病不到校的原則

2.全程戴口罩

3. 進行環境清消

4.勤洗手



防疫及衛生工作重點

5.午餐時間　請導師幫忙

(1)最危險的時刻

(2)備有午餐隔板：指導書寫班級姓名及愛惜使用

(3)全程不許講話

(4)只有吃飯時可以脫口罩

(5)出完飯馬上帶回口罩

(6)吃飯時窗戶【左側前後】、【右側前後】均打開窗戶（上課開右前側、左後側窗戶)



Make Learning More Fun

6.學生每日出門前量體溫，如耳溫超過38度時或有呼吸道相關症狀通知導師並就醫在家休息，直至退燒後滿24小時後才能返回上課。

7.早上入班及中午用餐時須各測量一次體溫，額溫超過37,5時至健康中心複測耳溫。

8.開學當日派2位學生至衛生組及健康中心領取漂白水及普立600做教室全面消毒工作

9.請提供8月29日快篩結果給導師,如呈現陽性或有呼吸道及其他不適症狀請勿到校,並通知導師做後續通報事宜。

10.之前確診尚未完成3劑接種的學生鼓勵盡早完成,如有接種的請將接種紀錄交給健康中心建檔。

11. 10月26日全校教職員工施打流感疫苗,時間為8:30至12:00,施打當日須攜帶健保卡。

111學年度上學期重要活動

一、辦理112年新北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前置工作

二、9月2-5日(五 ~ 一)　學生【電腦】選社團。
(任課老師進班督導)9月16日（五），七、八年級聯課活動第一次上課時間

三、9月8日（四）週會，辦理全年級及全體教職員工複合式防災演練。

四、9月19日(一)，七年級新生健檢。



111學年度上學期重要活動

五、10月14日起，八年級拔河比賽。

六、10月19-21日(三-五)，九年級畢業旅行。

七、11月3-4日(四-五)，八年級隔宿露營。

八、11月30日起，七年級籃球投籃比賽。

七、12月17日(六)，第46屆校慶。(12月19日補假)

12月15日、16日，上午1、2節預演。



111 年 8 月 30 日（星期二）

活動項目	活　動　內　容	時　間	地　點	負責人
導師時間	1. 學生到校上課，導師到校督導。 2. 教室環境整理。 3. 班級教室及課桌椅調整。 4. 協助辦理領書、聯絡簿等有關事宜（地點：時空閱讀館）。 ★8:20-8:40 八年級領書、8:40-9:00 九年級領書 ★教科書退補書時間 09:00-12:00 地點：時空閱讀館 ★聯絡簿退補書時間 8/30 放學前 地點：學務處訓育組 5. 編排學生座位及填寫座位表，一份可導師自留，一份自行護裱黏貼於講桌（學務處提供表格及電子檔，電子檔可於本校校網-行政檔案-學務處檔案下載）。 6. 集合隊形：一路縱隊，按照座號排列（1 號在前，第一位為班牌手）。 7. 服裝儀容檢查。 8. 各班補領掃具（9：00-9：30 至學務處衛生組領取）。 9. 全年級幹部訓練-9：00 各組集訓全年級班長、副班長、風紀股長、康樂股長、公保股長、外掃及環保股長。（請聽候廣播）（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一）	07：30 ｜ 10：10	各班教室及各指定地點	各班導師及各處室負責單位
第三節 開學典禮	1. 全校各班於活動中心集合整隊(攜帶班牌)。 ▲集合隊形：一路縱隊，按照座號排列（1 號在前，第一位為班牌手）。 2. 全校舉行開學典禮。	10：20 ｜ 11：05	活動中心	校　長 各處室主任 生教組 訓育組 任課老師
	★第三節為開學典禮，依課表請任課老師隨班督導。			

正向管教方式

1. 口頭糾正。
2. 調整座位。
3. 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4. 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
5. 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6. 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7. 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
8. 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如學生破壞環境清潔，罰其打掃環境）。
9. 取消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活動。
10. 經監護權人同意後，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參加輔導課程。



附表一、教師違法處罰措施參考表



違法處罰之類型	違法處罰之行為態樣例示
教師親自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毆打、鞭打、打耳光、打手心、打臀部或責打身體其他部位等
教師責令學生自己或第三者對學生身體施加強制力之體罰	例如命學生自打耳光或互打耳光等
責令學生採取特定身體動作之體罰	例如交互蹲跳、半蹲、罰跪、蛙跳、兔跳、學鴨子走路、提水桶過肩、單腳支撐地面、上下樓梯或其他類似之身體動作等
體罰以外之違法處罰	例如誹謗、公然侮辱、恐嚇、身心虐待、罰款、非暫時保管之沒收或沒入學生物品等

本表僅屬舉例說明之性質，其未列入之情形，符合法定要件（基於處罰之目的、使學生身體客觀上受到痛苦或身心受到侵害等要件）者，仍為違法處罰。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導師代理實施辦法

103.09.01 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109.07.14 提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說明：導師如遇 1 天(含)以上之產前假、娩假、陪產假、流產假、婚假、喪假、公(差)假、



不輪排代理導師。

（七）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防疫宣導

請老師加入「江翠國中防疫群組」



➢衛生組業務內容

健康促進計劃



➢健康促進計劃

一、視力保健

二、口腔保健

三、健康體重

四、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五、煙檳危害健康防制

六、正確用藥(珍惜健保行為，避免過度取藥。)



➢推廣環境教育

項目	回收方法
1. 資料夾	回收資料夾時，請將資料夾和紙分開後再回收。
2. 雨傘	回收雨傘時，請將傘骨和傘布分開後再回收。傘骨是鐵類可回收，傘布是一般垃圾，請丟垃圾桶。
3. 玻璃瓶	回收玻璃瓶時，請將瓶子沖洗乾淨再回收。碎玻璃先用報紙包好再套塑膠袋，並註明玻璃”，以免割傷整理垃圾的同學。



推廣環境教育

項目	回收方法
4. 塑膠杯	塑膠杯、紙杯要去除膠膜，沖洗乾淨再回收。
5. CD盒和CD	CD盒和CD要分開再回收。
6. 紙類	1. 散裝紙(建議用報紙包成一疊) 再回收。 2. 紙餐盒(洗乾淨)，再回收。 3. 紙箱拆開，再回收。 4. 鋁箔包去吸管、沖洗、再回收。
7. 鐵鋁罐	沖洗再回收。



➢推廣環境教育

8. 塑膠杯	沖洗，再回收。
9. 寶特瓶	沖洗，去瓶蓋，再回收。
10. 廢電池	可回收
11. 乾淨的保麗龍箱子	可回收
12. 瓷(陶)器、木製品	不回收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紙類)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紙餐盒)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寶特瓶)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塑膠類)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光碟片)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玻璃瓶)



➢推廣環境教育

☺資源回收分類宣導(廢電池)



➢推廣環境教育

星　期	種　　類
一、三、五	紙類、紙箱、鋁箔包
二、四	寶特瓶、一般塑膠類、鋁罐、廢電池、光碟片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總務處工作報告







報告人　蔡光仁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總務處工作事項-1

一、暑期已完工之工程/採購案

(一)迎翠樓冷氣機架接新電力系統工程

已完成304、305資優班教室，及內側九宮格教室冷氣機電力線路重整。

(二)校內樹木(植栽)修剪工程

完成翠美樓內側羽球場旁榕樹裁減及褐根病枯樹移除、翠美樓後方籃球場榕樹修剪。

(三)班級教室黑板上漆工程

已完成315、317、417、420、422教室黑板粉刷。

(四)飲水機設置工程

預計開學前完成104、152、252、352教室教室走廊，及352、215教室內飲水機的設置。



總務處工作事項-2

二、持續監辦之工程/採購案

(一)公有房舍暨風雨球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

設置地點：綜合大樓、迎翠樓401～407、翠美樓436～441斜屋頂及綜合大樓旁設置籃球場並增設高架風雨屋頂(4座排球場西移)。

8月底進行球場施工書圖審查，9月初開始施工。

(二)學校運動操場及周邊設施整建工程

7月15日開工，預計12月初完工，期間請體育老師調整課程實施方式。

(三)公共藝術設置工程

預計近日召開執行小組會議，匯集外聘委員專業意見。

(四)104教室環境改善工程

已完成地板拆除、牆壁補漆，預計開9月初完成地板鋪設。

(五)翠善樓樓梯口及屋簷水泥補強工程

預計9月初完成142廁所旁樓梯口樑柱包覆。



Make Learning More Fun

總務處工作事項-3

三、積極籌劃/進行之工程/採購案

(一)智慧教室觸控視螢幕 - 八、九年級教室

總預算240萬，部分經費(教務處資訊組)已核定，籌劃採購中。

(二)污水下水道建置工程

預算經費350萬，已完成委託技術服務及細部設計

(三)管樂團設備增置採購案

預算經費96+35萬(學務處訓育組），待核定

(四)非營利幼兒園教室、辦公室、廚房設備工程

預算經費800餘萬，已完成委託技術服務並進行細部設計中。

(五)班級教室課桌椅及幼兒園電視牆設置工程

預算經費112萬，已取得周勝考議員100萬補助款便簽。

(六)專科教室導師、行政辦公室冷氣機汰換工程

36部冷氣機的安裝預計以自有預算進行發包安裝。



Make Learning More Fun

總務處宣導聯繫事項-1

一、有勞老師檢視辦公室相關設備，若檢修需求，請填具維修單送交總務處事務組。

二、新學年度開車上班有停車需求之同仁，請盡快至總務處填具申請表並進行繳費。

三、有勞教師離開各空間場所前，務必檢查各用電裝置是否處於電源關閉狀態，近來因教師剛換辦公室偶有發現辦公室冷氣電源未關情形，請多協助配合節約能源之措施。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輔導處工作報告







報告人 楊雅嵐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輔導處成員介紹

輔導組

組長

張瑞珍

輔導處副組長

邱湘惠

輔導人員

專輔

蔡甯

專輔

彭荻

專輔

劉璨瑜

社工師

黃天情

資料組

組長

劉宜芳

特教組

組長

曾君雯

協助行政

王紹紋



Make Learning More Fun

輔導組

一、家長日

1. 辦理時間:9月17日8:00-12:00（星期六）
2. 辦理方式:暫定實體辦理，同步準備線上進行
3. 辦理程序:

主題	活動內容	模式	時間
工作準備	工作準備	各班導師 相關工作人員	08：00 ｜ 09：00
校務說明	1. 校長說明學校經營及教育理念 2. 家長會、各處室主任重點業務報告	在各班教室，**由導師播放校務簡報影片**。	09：00 ｜ 09：30
班級導師時間	1. 導師班級事務報告 2. 學校行事曆及重要事項宣導 3. 推選班級家長代表 4. 親師溝通及班務討論	各班教室	09：35 ｜ 10：50
教師教學計畫說明	**1.教師依排定時段說明教學計畫 (各班若需另邀教師，請導師自行邀請) 2.七年級導師留在原班**	**各班教室(線上 則以線上跑班進行)**	10：55 ｜ 11：25
導師總結	總結今日活動	各班教室	11：30 ｜ 12：00

4. 家長日活動注意事項

(1)當天家長日活動請全體教職同仁參與，若因故無法參加請於活動十日前完成請假手續，依校內流程並經由校方同意後方完成請假。

(2)家長日活動以統一時間辦理為原則，若有導師因『不可抗力』之因素須另尋時間辦理者，請於活動十日前向輔導處提出書面申請並檢附證明文件，依校內流程並經由校方同意後方可辦理。

(3)「教師教學計畫說明」時段，七年級導師上學期不列入跑班說明，在原班主持。當日請所有同仁參加，未入班教師請於辦公室待命，接受班級導師或家長諮詢。(若線上進行，則另公告相關細節)

(4)「教師教學計畫說明」時段會再公告張貼於各導師辦公室，「家長日手冊(電子版)」、「家長日各年級使用PTT 」將於09/08(四)統一放置校網教師專區，請老師自行下載。



二、多元學習班<高關懷學生>

＊ 對象及人數：

甲類:中輟復學生、中輟之虞之高關懷重點個案

乙類:身心疾病、保護性個案、憂鬱自傷、霸凌個案、家庭失功能、其他：經「中輟生鑑定安置輔導小組」評估議決並經導師及家長(或監護人) 同意者，以20人為上限。

※導師提報單及教師轉介表可直接向輔導處索取並於9月15日(四)以前交回輔導處副組長---邱湘惠老師分機251。

※開課課程：籃球、插畫設計、美容美甲、桌遊、以及樂團。



親職講座---二場

場次	活動日期	星期	時間	親職講座講題	講師
一	111/09/30	五	19：00 - 21：00	剛剛好的距離: 陪青少年走穩成長路	親職作家 尚瑞君
二	111/12/23	五	19：00 - 21：00	3C時代親子溝通及化解孩子的對立反抗	心理師 王意中



資料組

(1) 七年級玉美人參訪—10月21日(星期五)下午。

(2) 八年級職業參訪—12月2日(星期五)下午。

九年級技藝班星期一 豫章、智光 (9/12開課)
星期四 莊敬(9/15開課)

(3)生涯檔案調閱:12月/5-12

生涯手冊調閱:112/1月/3-9



特教組

(1) 七年級資源生的障礙狀況說明為學生隱私，故會裝在信封裡，交給各任課教師，再請老師們妥善收存學生資料，若有問題可來電分機336詢問個管老師。

(2)本校主辦新北市立學生舞蹈比賽 10/25-10/27 甲組、11/1-11/11 乙丙組及個人組。

(3)資優招生說明會 12/24

資優初選報名/評量 112.1月/4-6,3/25(暫定,待簡章確認)

資優複選報名/評量 4/5-4/6,5/6 或 5/13(暫定,待簡章確認)

感謝大家的聆聽~

謝謝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人事室工作報告







報告人 高義郎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人事室工作報告

一、111學年度第1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請符合申請同仁，檢附繳費證明、申請表及相關學籍資料，於9月23日前至人事室完成申請。(國中小以下僅檢附申請表，另第1次申請同仁需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教育部高中職免學費方案自103學年度第1學期起改為12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減免補助方案(逐年實施高中職暨五專前3年免學費方案)，其重大變革為家庭年所得總額原以114萬為分界點，自103學年度第1學期起改為148萬，以超過或低於148萬各依規定減免學費或未補助。

欲申請子女教育補助費者請跟學校確認下述情事：

1. 未獲12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減免補助方案（逐年實施高中職暨五專前三年免學費方案）免繳學費、差額補助或定額補助5,000元，亦即公費補助擇一請領。
2. 已獲學校補助12年國民基本教育學費減免補助方案（逐年實施高中職暨五專前三年免學費方案）免繳學費、差額補助或定額補助5,000元者，不得再重複請領子女教育補助費，亦即公費補助擇一請領。

二、已完成公教人員健康檢查同仁，請持醫院開立收據至人事室完成核銷。

三、辦理111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教師成績考核會票選委員選舉，另調查111年度教師節禮券共同供應契約廠商票選。

四、關於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3條第1項第4款所定娩假及流產假之起算規定一案，請查照轉知。公務人員如有分娩或流產事實，應核給娩假或流產假，該等事實如係於下午發生，則公務人員最遲得自分娩或流產之日下午請娩假或流產假，至如公務人員係於下班後始分娩或流產，其娩假或流產假最遲得自分娩或流產之次日起算。

五、因應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併同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投票將屆，保訓會特製作旨揭宣導海報、告示說明及行政中立實務案例宣導手冊，請同仁參閱以強化對行政中立之瞭解，並提醒同仁應於上班或勤務時間嚴守行政中立。

六、依照教師請假規定，請欲請假同仁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寫假單後，並通知職務代理人簽核假單始完成請假流程。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會計室工作報告







報告人 徐淑芬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會計室工作報告

一、本校112年概算業經教育局審核完畢，其中28收支對列編列經常門455萬8千元，資本門編列6萬元；77動支以前年度賸餘編列經常門155萬，資本門110萬；88留存項目編列經常門469萬5千元，資本門編列25萬元整。資料業已公佈於學校網頁-行政檔案-會計室檔案下載區，各同仁可上網參考。

二、預算經費確實有限，請配合預算編列項目執行並撙節經費開支(如水費、電費、、等)；如有業務需求非學校預算經費可負擔，則專案申請教育局補助。



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

幼兒園工作報告







報告人 彭信禎主任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暑假重點工作完成

（一）完成新大樓暨餐點招標。

（二）新年度行事曆、導護及各項活動規劃。

（三）餐點食材平台更新。

（四）參與遊戲場管理人員研習以進行兒童遊戲設施檢查

（五）完成新學期編班作業。

（六）各班於備課日完成開學前事宜並召開期初園務會議。



二、學期重點工作推展

（一）各項學前補助申請：

2-5歲幼兒就學補助、中低收入補助款、原住民幼兒學費補助、午餐點心費補助及課後留園服務。

（二）推展親子共讀、故事媽媽、陶土課程、台灣母語教學，提供幼兒多元學習活動。

（三）衛生保健~加強COVID-19防疫、宣導腸病毒、諾羅病毒、流感及傳染性疾病應有措施和防護。

（四）協助推展衛生所業務/幼生發展篩檢、視力（立體感）檢查及預防接種調查等。

(五)防災防震演練、校慶、戶外教學活動。

- （六）幼兒園基礎評鑑。



提案討論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1學年度 第一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 議案表決統計單 (第1案 教務處提案)

提案人	教務主任 曾蘭嵐		
案 由	修訂111學年度教師協助校務酌減總時數之分配，提請討論。		
總投票數	贊 成	不 贊 成	廢 票
112	103	8	1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案由：修訂本校111學年度教師協助校務酌減總節數之分配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教育局103年11月11日公布之「新北市國民中學教師每星期授課節數補充原則」（以下簡稱授課節數補充原則）第四條辦理。

二、教師協助校務酌減之總節數乃依學校規模（不含分散式資源班級巡迴輔導班，即只採計集中式班級數）之多寡而有不等之節數規定。本校111學年度計有集中式班級62班（含舞蹈、體育之普通班53班，集中式特教班2班，幼兒園7班）。

三、對照授課節數補充原則附表二及附表三之規定，本校111學年度具副組長之編制，協助校務酌減之總節數最多僅可達54節。

四、106學年度校務會議所修訂之協助校務酌減總節數分配，是在無副組長編制下之校務酌減時數分配，因此必須修訂111學年度有副組長編制下，所運作之54節節數分配。

附表二

職別 \ 節數 \ 班數	十七班以下	十八班至二十六班	二十七班至三十五班	三十六班至四十四班	四十五班至五十三班	五十四班至六十班	六十一班至六十二班	六十三班以上
兼任主任	二	二	二	一	一	〇	〇	〇
兼任組長	六	六	六	四	四	二	二	〇
兼任副組長							四	二

備註：表內數字單位均以節計。

附表三

協助校務酌減總節數	總班級數									
	十七班以下	十八班至二十六班	二十七班至三十五班	三十六班至四十四班	四十五班至五十三班	五十四班至六十二班	六十三班至七十一班	七十二班至八十班	八十一班至八十九班	九十班至九十九班	一百班以上
	十二	十五	十八	二十四	三十	五十四	六十	六十六	七十二	七十八	八十四
備註：表內數字單位均以節計。											

三、本校111學年度教師協助校務酌減之總節數分配，詳如下表之「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協助校務酌減教師授課節數修訂對照表」。

說明

節數分配單位/對象	協助事務/角色	106修訂前減課節數		106修訂後減課節數		111修訂後減課節數	
教務處	教學組協行A	10	24	8	15	9	20
	教學組協行B	10		7		9	
	學校網路及電腦教室管理	4				2	
學務處	生教組協行	9	19	7	21	8	16
	衛生組協行	9		6		7	
	訓育組協行			7			
	童軍團長	1		1		1	
輔導處	輔導組協行		2	5	7		7
	特教組協行	2		2		7	
教師會	理事長	3	6	2	2	2	2
	總幹事	2					

	會計	1					
領域召集人 專任代表	專任代表	1	9		9		9
	國文領域召集人	1		1		1	
	英語領域召集人	1		1		1	
	數學領域召集人	1		1		1	
	社會領域召集人	1		1		1	
	自然領域召集人	1		1		1	
	藝文領域召集人	1		1		1	
	健體領域召集人	1		1		1	
	綜合領域召集人	1		1		1	
	科技領域召集人			1		1	
合　計		60		54		54	

- **減課節數分配除教學組分配予 2 人外，其餘各組協行均以 1 人為限。**

提案人	曾蘭嵐
連署人	柯佳蓉、龔麗蘋、蔡志聰、梁智勇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教師兼教務主任曾蘭嵐 8/18　　教師兼教務主任曾蘭嵐 8/18　　校長梁坤明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1學年度 第一學期

期初校務會議 議案表決統計單 (第2案 學務處提案)

提案人	衛生組長 思盈盈		
案 由	新北市111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案，提請討論。		
總投票數	贊 成	不 贊 成	廢 票
122	119	1	2

Make Learning More Fun

提案二：111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111學年度第一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提案單 學務處	
案由	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新北市 111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說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07 月 08 日新北教體衛字第 11112445251 號函辦理。 二、實施內容：落實健康政策，師生凝聚共識，建立「無菸校園」，讓學生擁有快樂、健康成長的學習環境。健康議題有： 1. 視力保健 2. 口腔保健 3. 健康體重 4.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5. 煙檳危害防制 6. 正確用藥(珍惜健保行為，避免過度取藥等) 三、詳細內容請看附件。
提案人	學務處衛生組長 思盈盈
連署人	訓育組長　生教組長 謝俊祥 衛生組長 思盈盈 體育組長 高　婷

提案人 衛生組長思盈盈　　學務處主任 代理學務主任古德龍　　校長 校長梁坤明

提案二：有關本校110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提請討論。

- 新北市111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格式) 111年8月30日經校務會議通過
- 校名：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
- 壹、依據：
- 一、學校衛生法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 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 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1年07月08日新北教體衛字第11112445251號函
- 「新北市111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辦理。
- 貳、計畫目標：
- 一、籌組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推行小組。落實健康政策，定期開會修正方向，使師生能凝聚共識，建立觀念。
- 二、加強學童及學生家長正確潔牙觀念及技巧，包括牙線及氟化物使用。
- 三、整合共識推動視力保健政策。
- 四、落實健康的生活習慣、體型意識、運動及飲食，讓身體維持在健康的狀態。
- 五、結合社區力量，引進健促相關師資，使親師生共同學習，促進健康。
- 六、定期檢康檢查，分析學生健康資料，使學生能訂定目標，自我管理。
- 七、以「菸害防制」為主軸，推動「無菸校園」為永續經營目標，讓學生擁有快樂、健康成長的學習環境。
- 八、擬定心理健康促進策略、工作和成效指標。



- 參、背景現況分析：
- 一、學校地理位置
- **1.**比鄰板橋文化中心、圖書館、市議會、 農村公園、石雕公園等文化氣息濃厚，精神饗宴不匱乏，環境優越。
- **2.**位處江子翠捷運站旁，緊鄰文化路，民生路交通大動脈，交通往返便利。
- **3.**沿大漢溪完善自行車步道提供居民休閒娛樂的場所。
- 二、基本資料概況（學生數、班級數（含幼兒園）、教職員、家長社經背景）含弱勢 學生%本校總班級數為**56**班，包含普通班**46**班，數理資優資源班**3**班，舞蹈藝才班**3**班，體育班**3**班，身心障礙資源班**2.33**班，特教班**2**班，另設幼稚園**7**班。 學生人數共計**1325**人，教職員工**171**人。早午餐補助學生人數**150**人、新住民 **103**人，社經弱勢家庭占全校 **12.86%**。

- 本校**111**學年度進入菸害防制校群，以煙檳防制為主要議題。在台灣，嚼檳榔 是口腔癌發生的主要原因，「**10**個口腔癌患者**9**個有嚼檳榔習慣」，嚼檳榔又吸菸者罹患口腔癌的機率是一般人的**89**倍，檳榔子已被證實為第一類致癌物，本身含有檳榔素和檳榔鹼，會透過汁液接觸口腔黏膜而產生致癌物質。菸品中的尼古丁會使微血管收縮，造成牙齦周邊的血液循環不良，影響牙周組織及自我修復的能力。此外，研究發現，**13**至**24**歲的青少年曾使用電子煙被診斷出 感染新冠肺炎的風險是非吸菸者的**5**倍，吸菸者感染新冠肺炎而致重症及死亡的風 險要比非吸菸者高出**40**到**50%**。為杜絕檳榔及菸品（含電子煙）保護本校學生免於菸害



- 衛生組積極推動菸害防制相關課程，強化健康技能自我防護決心，辦理教師菸害防制研習課程，聯絡吸菸學生家長，並告知依菸害防制法第12條規定：「未滿十八歲者，不得吸菸。」、第28條第2項規定：「無正當理由未依通知接受戒菸教育者，處新臺幣2千元以上1萬元以下罰鍰，並按次連續處罰；行為人未滿18歲且未結婚者，處罰其父母或監護人。」防止青少年的美好生命消失在吞雲吐霧當中。近幾年學校四周賣西式早餐店、炸雞、炸薯條店、手搖杯飲料店越來越多，衛生組教導學生肥胖的結果會引發成體能衰退，還可導致糖尿病、代謝症候群、血脂異常、高血壓、高尿酸血症等等，故校內極重視學生的飲食健康。每月固定召開午餐會議，討論健康菜色。開課後運動樂活班，招集體位不佳的學生參加。平時關心肥胖學生的飲食習慣，健康中心護理師開健康飲食菜單，並結合健教老師融入課程，期能培養身心健康的學生，有效減少體重不佳人數。

臨時動議



散　　會



Make Learning More Fun